

《江苏省民用航空条例》修订研究项目成交结果公告

(招标编号: SG-CG-240301F)



一、中标人信息:

标段(包)[001]《江苏省民用航空条例》修订研究项目:

中标人: 江苏百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: 29 万元

二、其他:

一、项目编号: SG-CG-240301F

二、项目名称: 《江苏省民用航空条例》修订研究项目

三、成交信息

供应商名称: 江苏百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: 南京市江北新区团结路 99 号孵鹰大厦 C 座 12 楼

成交金额: 人民币贰拾玖万元整 (¥290,000 元)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名称: 《江苏省民用航空条例》修订研究项目

服务范围:

(一) 开展调研。制定调研计划和提纲,赴省内外民航管理部门、企事业单位开展调研,了解我省民航发展新情况、新要求,征求相关意见和建议,开展研究。

(二) 梳理研究上位法和同位法的变动情况。关注上位法的变动,对已经颁布的上位法,进行与上位法的衔接和落实研究;对即将出台的上位法,开展前瞻性研究。梳理同位法变动情况,研究《条例》如何与变动的相关的部令和地方性法规保持协调。

(三) 完善相关内容,为修订做准备。着眼于促进地方航空发展和低空产业发展,保障地方航空安全有序运营,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,有效衔接细化上位法,完善相关制度,为修订做准备。

(四) 确立工作思路,开展修订工作论证。围绕上位文件总体要求,确立修订工作原则及指导思想,结合省内外前期调研情况,初步明确修订工作主要内容,并开展修订工作论证。

(五) 完成《条例》(修订草案)初稿编制,开展意见征求。系统梳理并分析民用航空管理相关最新规定及要求,充分吸收并形成立法汇编文件,夯实条例修订基础,编制修订稿草案文本(初稿)、起草说明、对照表等,并开展意见征求。

服务时间：详见磋商文件

服务标准：详见磋商文件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：

孙清华、孟庆浩、郭丽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1. 收费标准：代理服务费参照《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〔2002〕1980号）（即按中标或成交价格*1.5%计算），计算后低于5000元的按5000元收取，代理费总价按80%计算。

2. 收费金额：

人民币伍仟伍佰元整（¥5,500元）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

无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江苏省交通运输厅

地址：南京市秦淮区升州路16号

联系方式：025-52853532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江苏苏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南京市定淮门99号

联系方式：025-86773020

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管磊

电话：18013002382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江苏省交通运输厅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江苏省交通运输厅

地 址：南京市秦淮区升州路 16 号

联 系 人：吴主任

电 话：025-52853532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江苏苏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南京市鼓楼区定淮门 99-1 号一楼

联 系 人：管磊

电 话：18013002382

电子邮件：703019447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王延之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